

证券代码：831160

证券简称：晨龙锯床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晨龙锯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10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丁泽林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状况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降低

运营成本，以更有效地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促进公司健康、快速发展，经过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与公司股东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有关事宜进行了积极的沟通、协商；同时为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及有效的保护，公司也将为可能出现的异议股东提供行之有效的权益保护措施。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开展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本次股票终止挂牌具体方案的组织实施；起草、修改、签署并向相关审核及监管机构提交各项与本次终止挂牌有关的申请、报告或材料；

(2)、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或指定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修改或终止与本次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或必要的各项合同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票终止挂牌协议、股票终止挂牌公告等公开披露文件；

(3)、授权董事会就本次终止挂牌事宜与各中介机构签订相关合同；

(4)、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有关的、必须的其他所有事宜；

(5)、本授权的有效期限：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次终止挂牌完成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协商，已就该事宜达成一致。另外，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若有股东对公司股票申请终止挂牌存在异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在终止挂牌后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拟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信息为准。”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浙江晨龙锯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是 否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晨龙锯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四次董事会决议》

浙江晨龙锯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2 日